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勞動部 函

地址：10346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2段83號  
9樓

聯絡人：黃惠君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2803

傳真：(02)85902812

電子信箱：sunny0203@mol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勞工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勞動福1字第10501358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A17000000J10501358780-1.odt、A17000000J10501358780-2.pdf)

主旨：「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措施設置標準及經費補助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5年7月28日以勞動福1字第1050135875號令修正發布，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修正條文)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知照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衛生福利部、各縣(市)政府勞動主管機關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臺中分處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中港分處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高雄分處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屏東分處

副本：勞動部部長辦公室、勞動部廖政務次長辦公室、勞動部郭政務次長辦公室、勞動部林常務次長辦公室、勞動部主任秘書辦公室、勞動部勞工保險局、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、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、勞動部綜合規劃司、勞動部勞動關係司、勞動部勞動保險司、勞動部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、勞動部勞動法務司、勞動部秘書處、勞動部人事處、勞動部政風處、勞動部會計處、勞動部統計處、勞動部資訊處、勞動部秘書室(國會聯絡室)、勞動部秘書室(新聞聯絡室)、勞動部勞動福祉退休司

2016-07-28  
09:45:19  
章



\*1050135878\*